

## 企业声明函

致苏北航务管理处扬州航务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北航务管理处扬州航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施桥船闸下游停泊区疏浚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施桥船闸下游停泊区疏浚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通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7人，营业收入为102356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168.1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通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1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